

证券代码: 600798 股票简称: 宁波海运 编号: 临 2003—008

**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暨召开 200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连带责任。

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03 年 10 月 28 日在宁波象山黄金海岸大酒店会议室举行。应到董事 14 人,实到董事 10 人,高尚全独立董事、张谨董事、许爱红董事和刘凤亭董事未出席本次会议,分别委托包新民独立董事、夏刚董事和管雄文董事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5 位监事和公司有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由夏刚董事长主持,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3 年第三季度报告》;
-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
-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
-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调整后的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高尚全独立董事、高德毅独立董事、包新民独立董事、唐绍祥独立董事、夏刚董事、张谨董事、蒋宏生董事和管雄文董事组成,夏刚董事长任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
-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调整后的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包新民独立董事、高德毅独立董事、唐绍祥独立董事、褚敏董事和许爱红董事组成,包新民独立董事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
-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调整后的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唐绍祥独立董事、高德毅独立董事、包新民独立董事、夏刚董事和蒋宏生董事组成,唐绍祥独立董事任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
-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调整后的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高德毅独立董

事、唐绍祥独立董事、包新民独立董事、吴明越董事和章骏良董事组成，高德毅独立董事任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

十、审议通过了《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暂行）》；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自筹资金 1300 万左右美元从境外购置 1 艘 7 万吨级二手散货轮的议案》。为抓住浙江省建设水运强省的有利时机，适应我国对外贸易的增长和沿海火力发电厂发展及对电煤运力需求不断提高的需要，进一步扩大公司主营规模，提高运输市场占有率，提升企业整体实力和综合素质，增强企业抗风险能力，从而使公司在激烈竞争的航运市场中立于不败之地。公司拟自筹 1300 万左右美元从境外购置 1 艘 7 万吨级的二手散货轮，船龄控制在 15 年左右。主要投入澳大利亚～中国、印度～中国、南美洲～中国及美湾～中国等洲际航线，经营铁矿石、煤炭、粮食和化肥等大宗远洋散货运输业务。经可行性分析，本项目年利润净额 56 万美元左右，投资回报率 4.3% 左右，投资回收期 6 年左右；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自筹资金 7000 万元左右人民币从境外购置 1 艘 3.5 万吨级二手散货轮的议案》。公司拟自筹 7000 万元左右人民币从境外购置 1 艘 3.5 万吨级的二手散货轮，船龄控制在 16 年左右。主要投入秦皇岛～北仑的煤炭、粮食和化肥等大宗散货运输业务。经可行性分析，本项目年利润净额 167 万元左右，投资回报率 2.4% 左右，投资回收期 7 年左右；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宁波海运希铁隆轧钢有限公司总额在 3000 万元以内的银行贷款进行担保的议案》。公司三届二次董事会作出了自筹资金 2990 万元对宁波希铁隆轧钢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扩股的决议，9 月 9 日，公司对希铁隆公司的增资扩股工作已完成，该公司为我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占该公司注册资本的 50%），目前该公司的生产经营工作正常，年产 20 万吨轧钢项目的第二期工程正在紧张实施之中。鉴于二期项目总投资在 7500 万元左右，需要通过向银行贷款等融资渠道解决项目资金的筹措问题，为使该公司的项目顺利实施，董事会同意对宁波海运希铁隆轧钢有限公司总额在 3000 万元以内的银行贷款进行担保，并授权公司经营班子根据项目的进度签订有关担保的协议，在担保协议签署后，公司将按有关规定及时予以披露；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0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12 月 2 日召开公司 200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 会议时间：2003 年 12 月 2 日上午 10 时

(二) 会议地点：宁波市杨善路 51 号金港大酒店会议室

(三) 会议审议议案：

1、审议《关于自筹资金 1300 万美元左右从境外购置 1 艘 7 万吨级二手散货轮的议案》；

2、审议《关于自筹资金 7000 万元人民币左右从境外购置 1 艘 3.5 万吨级二手散货轮的议案》；

3、审议《董（监）事薪酬、绩效评估和激励机制方案》（该议案经 4 月 25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 4 月 26 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的公告）

(四) 出席会议对象

1、2003 年 11 月 19 日为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登记日，凡在这一天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为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出席会议。

3、参加会议办法

凡符合上述条件的拟出席会议的股东于 2003 年 11 月 26 日上午 8 时至下午 4 时，持股东帐户卡、本人身份证（股东代理人另需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法人股东代表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到公司证券部办理登记手续。股东也可在 11 月 26 日之前书面回复公司用传真或信函方式进行预约登记，内容为股东名称、身份证复印件、股东帐号、股权登记日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联系电话、地址及邮编（受托人须附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授权委托书），并注明“股东大会登记”字样。电话委托不予受理。

出席会议人员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4、联系地址

地址：宁波市中马路 202 号 公司证券部

邮编：315020

电话：（0574）87356271-3503 传真：（0574）87355051

联系人：黄敏辉 徐勇

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 三年十月二十八日

附件：

- 1、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回执。
- 2、《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和《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暂行）》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